

证券代码：870614

证券简称：精通电力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9 日 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长李鹏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监事会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向全体监事作出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对 2025 年工作进行了框架性安排，拟定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考虑到公司处于成长期，为实现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董事会对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及时公平的披露《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当年度的实际情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要求，拟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

披露平台（www.neeeq.com.cn）披露的《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公司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公司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